

湖北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鄂电大教字〔2020〕33号

关于印发《湖北广播电视大学开放教育“导学环节标准化”模式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州）、省直管市电大，直属分校(学院)，各教学点：

为了进一步明确开放教育各类教师的导学职责，实现导学环节标准化，推动教学过程规范落实，现将《湖北广播电视大学开放教育“导学环节标准化”模式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湖北广播电视大学开放教育“导学环节标准化”模式的实施意见



湖北广播电视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年12月16日印发

承办部门：导学中心

经办人：熊婷

附件

湖北广播电视大学开放教育“导学环节标准化”模式的实施意见

为了进一步明确开放教育各类教师的导学职责，实现导学环节标准化，推动教学过程规范落实，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课程责任教师的导学环节

1. 在“国开学习网”发布课程教学信息和有关教学文件；
2. 按教学进度上网发布课程重难点辅导信息；
3. 组织或参加网上教研活动；
4. 按教学进度上网布置形考作业，组织完成基于网络的课程考核；
5. 组织网上主题答疑等教研活动，回复学生提问；
6. 根据课表安排，讲授网络直播课；
7. 根据课程教学需要建设课程资源。

二、课程辅导教师的导学环节

1. 通过“国开学习网”、QQ群、微信群、电话、邮箱等渠道向学生传递课程教学信息和活动安排；
 2. 组织开展面授辅导和课程实践教学；
 3. 组织学员按时完成基于网络的课程考核；
 4. 布置、批改、讲评线上线下形考作业，及时回复学员疑问帖；
 5. 参加国开或省校组织的教师网上教研活动；
 6. 督导学生开展各种形式的自主学习；
 7. 组织学生实时或回看省校网上直播课。
- 以上环节具体工作内容及考核要求详见附表。

三、检查与监控

1. 由省校分管校领导牵头，教务处、导学中心组成联合检查组，按照规定时间和内容要求，每月对省校课程责任教师教学过程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予以公示，与教师年终考核直接挂钩。

2. 各市县电大由分管校领导牵头组成检查组，对照上述要求和考核指标，定期检查所属教学点辅导教师导学环节落实情况并公示结果，建立相应制度予以奖惩激励。

附表：湖北广播电视大学开放教育学期导学工作及考核要求一览表

附表

湖北广播电视大学开放教育学期导学工作及考核要求一览表

教师	课程性质	导学工作	时间（按湖北电大校历）	内容及考核要求
课程 责任 教师	国家 开放 大学 考试 课程	1. 在“国开学习网”发布课程教学有关信息	第4周前	课程说明（含课程性质、开设专业、教材版本、教师联系方式等信息）
		2. 上网发布课程重难点辅导信息（含形考作业重难点提示）2次	第6、11周前	内容完整详实
		3. 组织或参加1次课程网上教研活动	第16周前	信息及时上传下达
		4. 组织网上主题讨论，回复学生提问	全学期	学生提问3天内必须回复
		*5. 指导评阅教师评阅作业	在规定时间内	按规定要求提供答案或指导评阅教师评阅。
	省开 考试 课程	1. 在“国开学习网”发布课程教学有关信息	第4周前	1. 课程说明（含课程性质、教材版本、教师联系方式等信息）；2. 课程教学大纲；3. 课程教学实施方案。
		2. 上网发布课程重难点辅导信息（包括课程考核说明、往年试卷等）（共4次）	第6、9、12、15周前	内容完整详实
		3. 网上形考作业布置	第6周前	与教学进度同步
		4. 组织2次课程网上教研活动	第17周前	结合课程教学
		5. 组织网上主题讨论，回复学生提问	全学期	学生提问3天内必须回复
		*6. 讲授网络双向视频直播课，为网考课程评阅教师授权	根据课程需要和学校总体安排	课程导学1-2学时，课程重难点讲解4-10学时，期末复习2-4学时；按时完成任务
课程 辅导 教师	学生 所选 课程	1. 通告学生课程教学有关信息	第6周前	1. 课程说明（含课程性质、开设专业、教材版本、教师联系方式等信息）；2. 课程教学实施细则；3. 面授、实践课课表安排；4. 网上教学活动安排等。
		2. 按计划进行面授辅导和课程实践教学	第2—18周	每次2—4学时，每学期至少2次以上（入学一次，期末复习一次）；面授辅导一般不超过课程总学时的1/3

	3. 发布形考作业及终结性考试信息等内容	第 15 周前	与教学进度同步
	4. 布置、批改、讲评形考作业，组织完成基于网络的课程考核	按时间要求	按要求全批全改，与教学进度同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5. 参加 1 次省校组织的课程网上教研活动	第 16 周前	按省校时间安排
	6. 督导学生开展各种形式的自主学习	全学期	与学生加强联系，每学期不少于 4 次
	*7. 按时组织学生收看省校网上视频直播课	按省校直播课表安排	与教学进度同步

说明：

1. 资源信息发布、面授辅导、实践教学和作业批讲必须按课程教学规律分阶段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不得落后教学进度或突击完成；
2. 表中所列，除打*号者为非必选项目外，其余为必选项目（规定动作）。